

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的核查意见

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和《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审核，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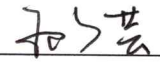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共 30 名，除 8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丧失激励对象资格不符合归属条件、6 名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绩效考核结果对应归属比例为 0 本期不能归属外，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 16 名激励对象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

监事会同意向本次符合条件的 16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对应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数量为 27.244 万股（调整后）。上述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6 月 6 日

（以下是《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的核查意见》签署页，此页无正文）

顾 芸： 

朱筱艳： 

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6 日

(以下是《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的核查意见》签署页，此页无正文)

顾乾萍： 顾乾萍

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6 日